（上接B10版）

第四节 交易对方情况

一、重大资产出售交易对方——宝管厂

（一）公司概况

企业名称：宝鸡石油钢管厂

注册资本：456,900,000元

法定代表人：王建东

注册地址：陕西省宝鸡市姜潭路10号

主要办公地址：陕西省宝鸡市姜潭路10号

营业执照注册号：610000000012697

税务登记证号码：陕国税字610302220527568

企业类型：国有企业

经营范围：焊接钢管、石油套管、接箍、钢管防腐、自动焊刑、纵剪带钢、边角余料及其制品的加工销售；承办并发行《焊管》杂志（限分支机构经营）；国内本行业广告（限分支机构经营）；房屋、设备租赁；开展本企业“三来一补”业务。

（二）历史沿革

宝管厂前身为陕西省宝鸡石油钢管厂（以下简称“石油钢管厂”），始建于1958年，是我国第一个生产大口径螺旋埋弧焊管的厂家。1991年，国家体改委以体改生〔1991〕31号文批准，将原隶属于陕西省的石油钢管厂从1991年1月1日起划归中国石油天然气总公司管理，并同时更名为宝鸡石油钢管厂。石油钢厂注册资本为26,831.07万元，改变隶属关系后，1992年3月23日，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8,553.50万元。

1996年8日，经国家计划委员会、财政部计投资〔1996〕396号文件和中国石油天然气总公司〔96〕财字第64号文件批准，宝管厂将中央级“拨改贷”资金本息余额4,863.04万元转为国家资本金。同时，根据中国石油天然气总公司〔1996〕资产字第67号通知，宝管厂固定资产重估净增值6,725万元转为国家资本金。增资后，宝管厂注册资本变更为20,882万元。

2000年6月，根据国家计划委员会、财政部财资字〔2000〕第44号、财基字〔2000〕20号文、财基字〔1999〕956号文、财基字〔1998〕170号文、中国石油物资装备（集团）总公司物财字〔2000〕第175号文，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98〕财字第86号文规定，宝管厂注册资本由20,882万元增加到45,698万元。

2002年，按照中国石油集团总体战略部署，宝管厂将经营性资产全部注入宝鸡钢管，使之成为钢管制造的专业化公司，而宝管厂主要从事非生产经营性资产和股权投资的管理，不再从事生产经营活动。

2007年根据集团公司装备制造业务重组整合的总体安排，与辽阳钢管厂、资阳钢管厂进行了重组联合，形成以宝管厂为基础，拥有1个分支机构、1个直属企业、4个控股公司、4个参股公司的股权结构。

（三）宝管厂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人

1、宝管厂产权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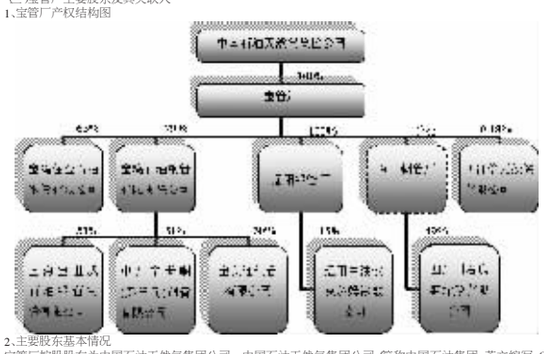

2、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宝管厂控股股东为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简称中国石油集团，英文缩写：CNPC）是根据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于1998年7月在原中国石油天然气总公司的基础上组建的特大型石油石化企业集团，系国家授权投资的机构和国家控股公司，是实行上下游、内外贸、产销一体化、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运作，跨地区、跨行业、跨国经营的综合性石油公司。中国石油集团，注册资本为24,044,002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蒋洁敏，主要组织经营陆上石油、天然气和油气共生或钻遇矿藏的勘探、开发、生产建设、加工和综合利用以及石油专用机械的制造；组织上述产品、副产品的储运；按国家规定自销本公司系统的产品；组织油气生产建设物资、设备、器材的供应和销售；石油勘探、开发、生产建设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新装备的开发研究和技术推广；国内外石油、天然气方面的合作勘探开发、经济技术合作以及对外承包石油建设工程、国外技术和装备进口、本系统自产设备和技术出口、引进和利用外资项目方面的对外谈判、签约。

（四）宝管厂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宝管厂最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合并报表）如下：

单位：元

科目	2009年12月31日/2009年度	2008年12月31日/2008年度	2007年12月31日/2007年度
资产总额	5,763,757,209.39	7,188,207,341.82	3,915,786,227.57
股东权益	3,133,348,310.61	2,842,198,596.81	2,113,589,580.4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5.64%	60.46%	46.02%
营业收入	11,101,006,274.31	7,948,513,390.66	4,828,083,011.78
营业利润	186,780,389.74	441,012,833.78	195,204,644.87
利润总额	207,482,262.54	461,129,180.17	201,868,503.28
净利润	177,768,277.63	391,916,813.32	188,713,195.96

注：上表中，宝管厂2007年、2008年会计数据已经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09年会计数据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五）主要业务发展状况

宝管厂系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所属全民所有制企业，始建于1958年，是国家“一五”期间兴建的156个重点项目之一，也是我国第一个生产大口径螺旋埋弧焊管的厂家。建厂以来，经过数次大规模的扩建改造和技术引进，现已发展成为集螺旋埋弧焊管、直缝电阻焊管、套管制造和钢管内外防腐为一体的大型一类企业。

按照集团公司总体战略部署，2002年宝管厂进行了重组改制，其经营性资产全部注入宝鸡石油钢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宝鸡钢管”），宝鸡钢管成为钢管制造的专业化公司，而宝管厂主要从事非生产经营性资产和股权投资的管理，不再从事生产经营活动。

2007年根据集团公司装备制造业务重组整合的总体安排，与辽阳钢管厂、资阳钢管厂进行了重组联合，形成以宝管厂为基础，拥有1个分支机构、1个直属企业、4个控股公司、4个参股公司的股权结构。

（六）主要控股公司情况

下属企业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元）	持股比例（%）
宝鸡石油钢管有限责任公司	油气输送钢管制造及防腐	643,710,700.00	79.00
辽阳石油钢管厂	油气输送钢管制造	199,596,996.83	100.00
宝鸡佳金石油钢管有限公司	直缝钢管、套管、接箍制造	333,999,964.93	63.00
西湖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投资	500,000,000.00	0.18

（七）宝管厂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宝管厂向本公司推荐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宝管厂为本公司关联企业。宝管厂未向本公司推荐高级管理人员。

（八）宝管厂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未曾受到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没有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二、重大资产出售交易标的

（一）概况

企业名称：宝鸡石油钢管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643,710,700元

法定代表人：钟裕敏

营业执照注册号：610301100009013

税务登记证号码：宝渭地税字610302719757362

成立时间：2000年11月21日

住所：宝鸡市高新区滨河路1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焊接钢管、石油套管、接箍的设计、制造和销售；钢管防腐、纵剪带钢；自动焊刑、防腐涂料、埋弧焊丝、管端保护器等钢管辅料的设计、制造和销售；边角余料及其制品的加工、销售；建材、百货、有色金属、机电设备、仪器仪表、通讯器材、办公设备、纺织品、服装、文体用品、玩具礼品；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所需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

主营业务：石油气输送管道用螺旋钢管产品设计、制造、销售及钢管内外防腐。

（二）宝鸡钢管历史沿革及目前股权结构

宝鸡钢管前身为宝鸡中油钢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油钢管”），是经原中国石油物资装备（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物装公司”）以物经字〔2000〕第319号文批准，于2000年11月21日注册成立，经宝鸡新泰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宝新会验字〔2000〕114号验资报告核实，注册资本为4,800万元。其中宝管厂持有34%股权，物装公司持有52.5%股权，钟裕敏持有5%股权，韩双辰持有5%股权，王国梁持有3.5%股权。

股东	持股数量（元）	持股比例
宝管厂	16,320,000.00	34%
物装公司	25,200,000.00	52.5%
钟裕敏	2,400,000.00	5%
韩双辰	2,400,000.00	5%
王国梁	1,680,000.00	3.5%
合计	48,000,000.00	100%

2001年10月24日，第二次股东会决议，钟裕敏、韩双辰和王国梁三个自然人股东退出，其原持有股份由宝管厂购买，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为：宝管厂拥有石油钢管47.5%股权，物装公司拥有52.5%股权。

股东	持股数量（元）	持股比例
宝管厂	22,800,000.00	47.5%%
物装公司	25,200,000.00	52.5%
合计	48,000,000.00	100%

2002年4月19日，经中油钢管2002年度第一次股东会同意，根据集团公司中油资产〔2002〕185号批复，宝管厂以经营性资产对中油钢管增加投资9,631.07万元，同时将其持有的股权1,674万元转让给物装公司。增资后中油钢管更名为“宝鸡石油钢管有限责任公司”。根据湖北大信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鄂信验字〔2002〕第012号验资报告，增资后宝鸡钢管注册资本为14,431.07万元，其中：物装公司持有29.1%的股权，宝管厂持有70.9%的股权。

2002年5月21日，经宝鸡钢管第二次股东会同意，物装公司将其股权以4166.03万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石油济柴；宝管厂将其8.9%的股权以1274.15万元转让给石油济柴。经变更后，宝管厂持有宝鸡钢管62%的股权，石油济柴持有38%的股权，注册资本仍为14,431.07万元。

2008年9月25日，经宝鸡钢管2008年度第三次股东会同意，宝管厂向宝鸡钢管增资的49,940万元，其中：11,683.31万元计入实收资本，38,257.69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宝鸡钢管宝管厂、石油济柴所持宝鸡钢管股份调整为79%、21%；宝鸡钢管以资本公积38,257.69万元转增资本，按调整后的比例分别增加宝管厂、石油济柴的实际出资额。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天健光华验〔2008〕NZ字第020035号验资报告，增资后宝鸡钢管注册资本为64,371.07万元，宝管厂、石油济柴分别持有宝鸡钢管79%、21%的股权。

（三）宝鸡钢管的产权控制关系情况

宝鸡钢管是宝管厂的控股子公司，宝管厂持有宝鸡钢管79%的股权。宝鸡钢管公司章程中不存在对本公司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条款或内容。本次交易亦不存在影响宝鸡钢管独立性的协议及其他安排。

（四）宝鸡钢管主要资产权属情况、对外担保情况及主要负债情况

1、主要资产权属情况

（1）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宝鸡钢管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设备等。截至2010年6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143,472.45万元，总体成新率为77.64%。公司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科目名称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母公司			
房屋建筑物类合计	188,207,828.74	118,584,026.07	63.01%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153,652,741.35	97,160,888.36	63.23%
固定资产-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	31,749,743.30	20,190,455.65	63.59%
固定资产-管道及沟槽	2,805,344.09	1,232,682.06	43.94%
设备类合计	437,526,017.72	252,652,073.26	57.75%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340,125,426.41	203,666,368.92	59.88%
固定资产-车辆	29,183,382.72	12,753,131.52	43.70%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	68,217,208.59	36,232,572.82	53.11%
合计	625,733,846.46	371,236,099.3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477,575.03	
母公司固定资产合计	625,733,846.46	369,758,524.30	59.09%
中油宝世顺（秦皇岛）钢管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265,461,508.69	254,536,595.97	95.88%
固定资产-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	57,051,312.34	54,151,773.79	94.92%
固定资产-管道及沟槽	43,209,936.18	39,851,287.10	92.23%
房屋建筑物类合计	365,722,757.21	348,539,656.86	95.30%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693,238,917.13	612,310,463.56	88.33%
固定资产-车辆	4,676,758.00	3,734,370.24	79.85%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	4,429,138.90	3,215,423.45	72.60%
设备类合计	702,344,814.03	619,260,257.25	88.17%
中油宝世顺（秦皇岛）钢管有限公司固定资产合计	1,068,067,571.24	967,799,914.11	90.61%
上海宝世威石油钢管制造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39,591,084.46	32,038,908.96	80.92%
固定资产-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	9,127,920.00	7,362,060.56	80.65%
房屋建筑物类合计	48,719,004.46	39,400,969.52	80.87%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100,334,578.40	54,661,140.84	54.48%
固定资产-车辆	3,472,042.37	2,348,914.96	67.65%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	1,486,000.83	755,077.88	50.81%
设备类合计	105,292,621.60	57,765,133.68	54.86%
上海宝世威石油钢管制造有限公司固定资产合计	154,011,626.06	97,166,103.20	63.09%
宝鸡钢管合计	1,847,813,043.76	1,434,724,541.61	77.64%

（2）在建工程情况

宝鸡钢管的在建工程包括土建工程和设备安装工程。截至2010年6月30日，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为23,746.0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开工日期	预计完工日期	账面价值
母公司			
土建工程			
专用管项目			
厂房设计费	2008/9/16	2010/12/31	5,221,900
监理费	2009/10/20	2010/12/20	500,000
地基检测费	2010/2/10	2010/8/20	100,000
工程款	2009/10/20	2010/8/20	56,469,080
劳保统筹款	2009/11/19	2009/11/19	528,879
环评费	2008/10/15	2008/10/15	82,000.00
项目咨询费	2008/10/17	2008/10/17	300,000.00
土地款	2009/12/29	2010/12/31	27,672,326.80
垃圾处置费	2009/4/2	2010/12/31	60,000.00
散装水泥基金	2009/4/21	2010/12/31	172,641.00
厂房配套费	2009/5/21	2010/12/31	2,252,965.05
规划配套费	2009/6/12	2010/12/31	600,000.00
土建工程合计	—	—	93,959,791.85
设备安装工程			
石油专用管项目			
起重机钢轨	2009/9	2011/3	275,166.77
起重机钢轨	2009/9	2011/3	1,419,629.91
专用管热张减生产线	2009/9	2011/3	120,886.71
专用管矫直机	2009/9	2011/3	1,815,804.00
专用管超声探伤设备	2009/9	2011/3	2,622,607.22
专用管接箍车丝机	2009/9	2011/3	5,550,910.83
专用管管端车丝机	2009/9	2011/3	16,686,277.67
专用管漏磁探伤设备	2009/9	2011/3	3,291,356.28
设备安装工程合计	—	—	31,782,639.39
在建工程合计	—	—	125,742,431.24
中油宝世顺（秦皇岛）钢管有限公司			
在建工程—土建工程	—	—	58,388,724.69
在建工程—设备安装工程	—	—	52,897,554.70
在建工程合计	—	—	111,286,279.39
上海宝世威石油钢管制造有限公司			
在建工程—土建工程	—	—	384,798.00
在建工程—设备安装工程	—	—	47,000.00
在建工程合计	—	—	431,798.00
宝鸡钢管在建工程合计	—	—	237,460,508.63

（3）无形资产情况

宝鸡钢管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计算机软件。截至2010年6月30日，宝鸡钢管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10,047.14万元，其中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10,042.0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权证编号	土地位置	取得日期	用地性质	土地用途	准用年限	面积（m2）
1	宝市高新国用〔2009〕第002号	滨河路以南、310国道以东	2009-02	出让	工业	50	39,926.00
2	宝市国用〔2010〕第028号	宝鸡市姜潭路9号	2010-02	出让	工业	50	68,290.40
3	无（注）	宝鸡市姜潭路10号	2006-12	—	—	50	8,533.38
4	无（注）	宝鸡市姜潭路10号	2006-05	—	—	50	5,834.03
5	秦籍国用〔2010〕秦开东第002号	山海关开发区山海关船厂铁路专用线以北	2010-4-22	出让	工业	50	658,323.28
6	秦籍国用〔2010〕秦开东第003号	山海关开发区北京道以南	2010-4-22	出让	工业	50	14,661.63
7	沪房地宝字2008第051466号	园和路288号	2003-08	集体土地批准使用	工业	20	76,095.00

注：宝鸡钢管位于宝鸡市渭滨区的土地使用权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

截至2010年6月30日，宝鸡钢管的计算机软件账面价值为50,699.84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取得日期	预计使用年限	账面价值
pecad2005机械设计系统	2006-07	5	29,599.84
windowsserver2003软件	2005-11	5	9,600.00
西安理工大学钢管信息管理系统	2005-12	5	11,500.00
合计			50,699.84

2、对外担保情况

截止本重组报告书出具之日，宝鸡钢管无任何对外担保事宜。

3、主要负债情况

根据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天健正信审〔2010〕NZ字第021189号”审计报告，截至2010年6月30日，宝鸡钢管合并报表的负债总额为222,857.73万元，其中流动负债206,990.73万元，非流动负债15,867.00万元，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为52.59%。

流动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及其他应付款等。其中短期借款20,000.00万元，主要系向关联方中油财务有限公司借款；应付票据32,059.82万元，主要是银行承兑汇票；应付账款98,945.17万元，主要系应付中国石油物资公司等供应商的材料款及工程设备款；其他应付款51,462.53万元，主要系应付控股股东宝管厂的短期付息资金43,098.75万元。

非流动负债主要是长期借款15,408.00万元，系宝鸡钢管向关联方中油财务有限公司的保证借款。

（五）宝鸡钢管最近三年主营业务发展情况及最近两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

1、宝鸡钢管最近三年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2007年宝鸡钢管全年实现营业收入482,794.00万元，营业利润20,186.54万元。在销售数量上升和由于钢材价格上涨而带动的产品售价上涨的共同影响下，宝鸡钢管2008年度营业收入实现528,646.56万元较2007年增加9.5%，营业利润32,240.62万元，较2007年增加59.71%。

2009年度，宝鸡钢管在生产经营方面实现产品订货量170.69万吨，同比增长46.06%；完成钢管产量139.30万吨，同比增长35.24%；实现销售收入776,834.10万元，同比增长46.9%。然而，受当年钢材价格下跌而导致的产品价格下降和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研发费用和折旧政策调整的共同影响，宝鸡钢管2009年实现净利润23,503.00万元，较2008年减少4,336.60万元，降幅15.58%。在投资建设方面，2009年宝鸡钢管完成了秦皇岛焊管制造基地项目、资阳钢管厂整体搬迁改造项目、连续管项目的竣工投产，开始了石油专用管项目、研发中心项目，辽阳钢管厂整体搬迁项目的实施。

2、宝鸡钢管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

根据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天健正信审〔2010〕NZ字第021189号”审计报告，宝鸡钢管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6月30日/2010年中期	2009年12月31日/2009年度	2008年12月31日/2008年度
资产总额	423,755.57	388,047.13	494,853.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3,932.90	140,305.62	130,079.60
资产负债率	52.59%	49.87%	62.54%
营业收入	233,060.69	776,834.10	528,646.56
利润总额	7,261.18	25,052.93	33,104.26
净利润	6,385.90	23,503.00	27,839.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27.28	18,731.15	25,121.45

（六）关于本次股权转让的其他前置性条件

本次股权转让标的资产为本公司持有宝鸡钢管21%股权，股权受让方为宝鸡钢管的控股股东宝管厂，宝管厂持有宝鸡钢管79%股权，本次股权转让不存在不得转让的情形，宝鸡钢管的公司章程中未规定影响本次股权转让的限制性条款或内容。

（七）宝鸡钢管最近三年的评估、交易、增资或改制的情况

2009年2月9日宝鸡钢管的注册资本由14,431.07万元增加到64,371.07万元，同时石油济柴与宝管厂在宝鸡钢管所占股份比例由38%、62%改变为21%、79%。此次增资的详细情况参见本节“二、宝鸡钢管历史沿革及目前股权结构”部分。

北京中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就此次增资，针对宝鸡钢管相关资产以2007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出具了中证评报字〔2008〕第013号评估报告。评估明细如下：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调整后账面值	评估价值	增加值	增值率%
	A	B	C	D=C-B	E=D/B×100%
流动资产	117,658.22	117,658.22	118,033.76	375.54	0.32
非流动资产	56,573.11	56,573.11	62,882.51	6,309.40	11.15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29,745.75	29,745.75	32,743.45	2,997.70	10.08
投资性房地产	55.88	55.88	142.65	86.77	155.30
固定资产	25,382.00	25,382.00	27,979.96	2,597.96	10.24
在建工程	38.52	38.52	38.52	0.00	0.00
无形资产	1350.96	1,350.96	1,977.93	626.97	46.41
资产总计	174,231.33	174,231.33	180,916.27	6,684.94	3.84
流动负债	117,242.16	117,242.16	117,242.16	0.00	0.00
非流动负债	3,610.00	3,610.00	3,110.00	-500.00	-13.85
负债总计	120,852.16	120,852.16	120,352.16	-500.00	-0.41
净资产	53,379.18	53,379.18	60,564.12	7,184.94	13.46

除以上股权交易及作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标的而进行的资产评估外，宝鸡钢管在最近三年内无其他资产评估、交易、增资或改制的事项。

（八）宝鸡钢管股权评估情况

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受本公司和宝管厂的共同委托，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资产评估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本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宝鸡钢管21%股权行为所涉及的宝鸡钢管股东全部权益在2010年6月30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最终选取了资产基础法的评估值34,656.91万元作为本次宝鸡钢管21%股权的评估值，并出具了中锋评报字〔2010〕第076号资产评估报告书。

评估的具体过程如下：

1、主要评估前提条件

在评估过程中，评估机构遵循以下评估假设条件：

（1）公开市场假设，持续经营假设；

（2）假设国家现行的方针政策无重大改变；

（3）假设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无重大变化；

（4）假设公司经营业务所涉及的政治、法律、法规、财政或经济状况将不会有重大的变动；

（5）假设公司经营者是负责的，且公司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责任；

（6）假设委托方、被评估企业等相关当事方提供的资料是真实的、合法的、完整的；被评估企业所采取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在预测期内不发生重大调整；

（7）假设宝鸡钢管能够按照预定的规划进行运作，实现其预定经营规划和目标；

（8）假设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2、评估方法

（1）评估方法的选择

资产评估的基本方法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注册资产评估师应该根据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分析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恰当选择一种或多种资产评估基本方法。

收益法是指将被评估企业资产的预期未来收益依一定折现率资本化或折现现值以确定其价值的评估方法。收益法以决定企业内在价值的根本依据——未来盈利能力为基础评价企业价值，反应了企业对于所有者具有价值的本质方面。但预测企业未来收益和选取折现率难度较大，采用收益法需要一定的基础条件。

市场法是指将被评估企业资产与可比较的参考企业即在市场上交易过的可比企业、股权、证券等权益性资产进行比较，以参考企业的交易价格为基础，加以调整修正后确定其价值的评估方法。常用的两种市场法是参考企业比较法和并购案例比较法。市场法以市场实际交易为参照来评价评估对象的现行公允市场价值，具有评估过程直观、评估数据取材于市场的特点。但运用市场法需要获得合适的市场交易参照物。

资产基础法是指在合理评估企业各项资产价值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思路。

本次评估未采用市场法的主要原因是：评估师考虑到目前中国类似资产交易不多，而且信息的公开程度比较低，可比交易案例很少，不适宜于采用市场法。

本次评估，被评估单位提供了资产清单，并且配合评估人员，对现场进行了调查，适合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

本次评估，被评估单位提供了比较详细财务资料和经营资料，可以合理的对企业预期经营情况，进行预测，经过分析，评估机构认为本次评估具备采用收益法的条件。

综上所述，本次评估最终选择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

（2）资产基础法

评估机构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宝鸡石油钢管有限责任公司的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即首先采用适当的方法对各类资产的公允价值进行评估，然后加总并扣除公司应当承担的负债，得出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值，然后根据股权比例，得出股东部分权益价值。具体各类资产的评估结果见下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128,782.70	131,087.58	2,304.88	1.79
非流动资产	106,994.17	132,496.80	25,502.63	23.84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52,623.49	68,950.45	16,326.96	31.03
固定资产	36,975.85	44,529.04	7,553.19	20.43
在建工程	12,574.24	12,818.65	244.41	1.94
无形资产	3,125.16	6,198.65	3,073.49	98.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95.42	-	-1,695.42	-100.00
资产总计	235,776.87	263,584.38	27,807.51	11.79
流动负债	98,092.49	98,092.49	-	-
非流动负债	459.00	459.00	-	-
负债合计	98,551.49	98,551.49	-	-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37,225.38	165,032.89	27,807.51	20.26

①收益法

收益法评估，即是从对企业未来可能获取的预测收益值进行分析确认并进行折算来确定现时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然后根据股权比例，得出股东部分权益价值，应用基本计算公式为：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资产价值—有息债务价值

企业整体资产价值=企业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溢余负债价值+非经营性资产价值

收益法的主要评估参数和评估结果汇总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预测期						永续年
	2010年7-12月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永续年
企业整体自由现金流量 FCFF							
净利润	16,107.60	24,989.35	24,868.94	27,654.63	28,092.43	28,092.43	28,092.43
税后利息=Ix（1-税率）	517.47	1,024.80	913.19	913.19	913.19	913.19	913.19
折旧	2,221.67	4,443.34	4,443.34	4,443.34	4,443.34	4,443.34	4,443.34
无形资产摊销	37.50	67.17	66.40	66.40	66.40	66.40	66.40
资本性支出	2,005.00	4,010.00	4,010.00	4,010.00	4,010.00	4,010.00	5,711.34
营运资本增加	18,648.98	58,293.93	13,151.82	14,486.91	1,269.61	-	-
企业整体自由现金流量	-1,769.74	-31,779.28	13,130.04	14,580.64	28,235.74	29,505.35	27,804.01
折现率	15.83%	15.81%	15.60%	15.60%	15.60%	15.60%	-
折现价值	-1,644.37	-25,496.90	9,112.80	8,753.96	14,664.56	13,256.01	79,751.16
经营性资产价值	98,397.21						
加：非经营性、溢余资产、溢余负债价值	20,812.17						
未纳入汇总范围的长期投资价值	68,950.45						
企业整体价值	188,159.83						
减：付息债务价值	28,184.85						
股东权益价值	159,974.98						
比例	21%						
部分股东权益价值	33,594.75						

3、评估结论及增值原因

资产基础法评估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165,032.89万元，收益法评估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159,974,984万元。

在理论上，各种评估方法所得结果均能合理反映评估对象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收益法是从企业未来盈利能力的角度衡量被评估企业权益价值的大小，然而收益法也有自身的局限性，就是对企业未来的收益预测具有一定的主观性。

在本次收益法评估过程中，由于近几年来我国的钢材价格波动幅度较大，同时由于市场竞争激烈，企业预期销售情况不稳定，企业经营效益欠佳，使得对企业未来的销售收入、成本预测以及永续期的测算，均存在较大的不确定因素，因此收益法评估结果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宝鸡钢管属于资本密集型企业，资产基础法是从资本投入的角度估算企业价值的一种基本方法，符合资本密集型企业评估的要求，能比较直观地反映企业权益价值的大小。

考虑到本次收益法评估的结果，受限于以上不确定性因素，不能客观反映企业权益真实价值，而资产基础法，可以比较直观的反映企业权益价值的大小，为本次评估目的服务，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本次评估的最终评估结论。

资产基础法评估的宝鸡钢管评估基准日净资产账面价值为137,225.38万元，评估值为165,032.89万元，增值额27,807.51万元，增值率为20.26%。评估增值主要原因如下：

①流动资产评估值为131,087.58万元，与账面值128,782.70万元相比，评估增值2,304.88万元，增值率为1.79%。评估增值的主要原因是存货增值2,304.88万元，具体如下：

● 原材料增值661.69万元，因为原材料采用市场法评估，市场价格变化所致。

● 委托加工物资减值31.63万元，因为有两项物资为已执行合同挂账，基准日无实物，评估值为0所致。

● 库存商品增值1,674.82万元，因为产成品是根据其出厂销售价格减去销售费用，全部税金和适当数额的税后净利润确定评估值所致。

②长期投资评估值为68,950.45万元，与账面值52,623.49万元相比，评估增值16,326.96万元，增值率为31.03%。评估增值的主要原因是：是成本法核算的宝鸡钢管账面值与按51%权益享有的上海、秦皇岛评估后股东权益有差异，造成评估增值。

③固定资产评估值为44,529.04万元，与账面值36,975.85万元相比，评估增值7,553.19万元，增值率为20.43%。房屋建筑物评估增值3,827.01万元，评估增值的主要原因是：

● 企业计提折旧年限大多较之建筑物经济耐用年限短，普遍与建筑物经济耐用年限不一致，企业账面计提折旧速度与建筑物成新变化不同，因此造成评估净值总体出现较大幅增值，个别项目呈减值；

● 被评估单位2001年改制时进行过调账，而近年来物价上涨快，人工费、机械费、建筑材料价格上涨幅度较大，建筑成本升高，本次评估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计算，因此造成构筑物和管道沟槽评估原值增值；

● 被评估单位对构筑物和管道沟槽维护更新频繁，尤其是铁路专用线，因此造成构筑物净值大幅增值

● 近年来物价上涨快，人工费、机械费、建筑材料价格上涨幅度较大，建筑成本升高，本次评估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计算，因此造成在用房屋建筑物评估原值增值；

● 被评估单位在2005年前后对本次评估的房屋建筑物大部分进行了内外装修，其装修费用未进入账面值，而是在被评估单位费用中核算。

设备评估增值3,578.41万元，评估增值的主要原因是：

● 机器设备增值主要是由于：企业采用的会计折旧年限比设备的经济使用年限明显短，综合成新率略高，造成增值；2001年12月31日前购置的设备按评估净值调过账，企业在此基础上计提折旧，也形成增值。

● 车辆增值主要原因是由于企业折旧年限短于评估使用经济年限，上述原因造成车辆评估增值；2001年12月31日前购置的设备按评估净值调过账，企业在此基础上计提折旧，也形成增值。

● 电子设备增值主要原因是由于企业采用的电子设备折旧年限短于经济使用年限，造成评估增值；2001年12月31日前购置的设备按评估净值调过账，企业在此基础上计提折旧，也形成增值。

④无形资产评估值为6,198.65万元，与账面值3,125.16万元相比，评估增值3,073.49万元，增值率为98.35%。增值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城镇规模的发展，经济的繁荣，土地使用权价值上升所致。

⑤在建工程评估值为12,818.65万元，与账面值12,574.24万元相比，评估增值244.41万元，增值率为1.94%。增值的主要原因是由于被评估单位没有将在建工程的借款利息计入在建工程的成本之中，本次评估将在建工程应计利息，计入了在建工程重置成本，造成评估增值。

⑥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值为0，与账面值1,695.42万元相比，评估减值1,695.42万元，减值率为100%，减值的主要原因是由于由于本次评估过程中，固定资产、存货已按其实际价值评估，其他支出（修理费）作为成本费用已支出。

二、咸阳宝石基本情况

（一）概况

企业名称：咸阳宝石钢管钢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3,056,298.87元

法定代表人：王青山

营业执照注册号：610400100008951

税务登记证号码：陕联610404735355806

成立时间：2002年2月27日

住所：咸阳市东风路35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钢管、钢丝、钢绳及制品、装卸用金属吊索、装货用金属吊索、吊具、抽油泵、钢材、机械设备及配件的研发、生产制造与销售，相关技术的服务，自营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来料加工、机械加工，房屋租赁。

主营业务：钢管、钢丝、钢绳及制品的研发、生产制造及销售。

（二）咸阳宝石